

opusdei.org

監督的信(11月)

在這信德年，監督計劃寫一系列書信幫助我們反思信經。在十一月信中，他提示天主是造物主和天父。

2012年12月7日

羅馬，2012年11月1日

我至愛的孩子們，願耶穌為我看守我的兒女們！

跟隨著伯多祿繼承人的呼籲，教會希望所有信眾更肯定對基督的承諾；深

入地默想天主啟示給我們的真理；每日熱切地更新、喜樂地跟隨祂給我們指示的途徑；同時更努力地透過我們的使徒工作，使人認識祂。我確定在未來的數月裡，天主聖三會在我們的靈魂中傾注大量的聖寵，為此，讓我們應感謝祂。我們理當回應這天上的美善。

我建議每個月，我們都參考天主教信仰的一些特定信條，好使我們每人都能於天主的臨在中反省那主題，並嘗試作一些實際的結論。正如教宗的建議，讓我們仔細去思考信經裡所有的信條。本篤十六世問：**在哪裡可以找到我們的信仰公式呢？在哪裡可以找到那些忠實地傳授給我們的真理，成為我們日常生活指引的光呢？**[1]然而，教宗自己給了我們答案：在「信經」中，「信仰的宣認」中，讓我們與原始事件(the original event)裡的那一位及納匝肋人耶穌的歷史重新連繫起來，就如外邦人宗徒對格林多的基督徒所說的：「我當日把我所領受

而又傳給你們的，其中首要的
是.....」(格前15:3-4)[2]

保祿六世於1967年宣布信德年時，聖施禮華亦邀請我們深入瞭解信經的內容。讓我們跟隨他的建議，固定地更新我們的決策。他提醒我們在主業團內，我們在所有事上總是試著與基督的教會，我們的慈母教會，想法一致 (*sentire cum Ecclesia*)。[3]之後，更加上：為此，我希望我們現在一同以簡潔和扼要的方式回想教會的信經內的基本真理：信經是天主託付給教會、啟示祂自己的寶庫。[4]我堅持讓我們特別在這一年裡密集地發揮講解天主教教理的使徒工作。此需求與日俱增，因為很多自認為基督徒的人，甚至天主教徒的人，卻無法向那些尚未接受福音訊息的人，或對宗徒們所傳授和教會忠實保存的真理缺乏認識的人，闡明自己信仰的理由。

本篤十六世表明他希望今年每一個人均可藉由默想和反省信經內所証實

的，著手去了解，並深化我們信仰的核心真理的知識，關於天主、人、教會、整個社會和宇宙的現實。我想講清楚，這內涵或信德的真理(fides quae)直接影響到我們的生活；它要求生活的轉變，給生活一個新的方式去相信天主(fides qua)。認識天主，與祂相遇，加深我們對祂容貌的認識，對我們是極其重要的，這樣祂才可進入人類深層的動力中。[5]

理智和意志是兩個不可分割的因素。以理智依附信仰的真理，並以意志竭力保證真理滲透我們每個人不同的生活處境裡的所有行動，即使是最小的事。正如我們父親所寫的：不僅在於聖寵的運作和光照下，也在於把所信仰的內容向外論述，我們應以極度、釋放性的自由行為去服從。若是向信仰的教義提出外在和權威性的挑戰，那在心靈中服從聖神的親密行動則將受到阻礙。[6]

那後果是明顯的，我們希望並努力了解更多更好的基督教導，並將它傳遞給其他人。藉著天主的助佑，專心默想信經的信條，我們即可達到目標。光靠理論的知識是不夠的，我們需要明白我們所宣認的信經真理與我們日常生活有著密切的關係，要把這些真理付諸實行，因為它們一直是照亮我們生命步履前的明燈，灌溉我們乾旱路途上的水，回收現今生活中的不毛之地。基督徒的倫理生活接枝於信經之上，信經是倫理生活的基礎和它的理由。[7]讓我們虔誠地祈禱，並默想信經，祈求護慰者聖神的光照，好能使我們自己去愛慕、明瞭這些真理。

為此，讓我們不斷地研讀《天主教教理》或《天主教教理簡編》，並在使徒工作的談話，及在那些為主業團的朋友舉辦的教理課程中，善用它們。我們司鐸們也應在默想和講座裡多用這些書籍。因此我們的日常生活更要能面對《天主教教理》內一些相關的要點。我時常回憶起聖施禮華反覆地

研讀聖碧岳五世的教理(那時《天主教教理》尚未問世)，以及聖碧岳十世的教理，他亦常建議聆聽他的人閱讀它們。

「我信唯一的天主，全能的聖父，天地萬物，無論有形無形，都是祂所創造的。」[8]信經的第一條表達出教會的信仰，相信一個有位格的天主的存在，祂是造物主，並以祂的上智掌管整個宇宙並保存萬物，特別是人類。的確，**當我們以純潔的雙眼觀望時，萬物都在高聲清澈地向我們講述着天主和創造者。吾主因伯多祿的信德而賞報他，立他為聖教會的元首(參閱瑪16:13-19)，祂亦以一道新光賞報基督信徒。天主的知識已顯示給信眾，自創世以來，祂那看不見的美善，永恆的大能和神性，都可憑祂所造的萬物辨認洞察出來(參閱羅1:20)。**[9]如我最近寫給你們的信內所建議的，你們當用新的信仰誦念信經，喜樂地宣講我們的信仰，並在這些對基督徒而言，極為重要的真理中求庇護。

我們都知道，由於原罪，人性受了嚴重的創傷，致使不能清晰無誤地藉著自然的理智去認識唯一的真天主。

[10]因此，天主以祂的無限美善和慈愛，逐步地啟示自我，從舊約開始，直到耶穌基督，啟示才達至圓滿。天主派遣祂的兒子取得肉身，清楚地向我們顯示了那些不僅被罪惡矇蔽的真理，而且還顯示了祂親密的神性生命。在同一的天主性裡，聖父、聖子及聖神是彼此不同的三位，永遠地存有，不可分割地結合在奇妙、無可言喻的愛的共融中。「至聖三位一體的奧跡是信仰和基督徒生活的核心奧跡，是天主本身的奧跡。因而是所有其他信仰奧跡的泉源，是光照它們的明燈。」[11]「嚴格來說，聖三是一個信德的奧跡，是一個『隱藏於天主內的奧秘，除非由天主啟示，是不能被人認識的。(梵蒂岡第一屆大公會議：DS 3015)』」[12]

祂啟示給我們祂親密的內在生命，使我們因著聖寵得以分享這寶藏，這是

天主賜給我們最寶貴的禮物：一份完全白白送的禮物，是祂無限美善的果實。因而我們可以理解我們父親的建議：**我們應該總是懷著欽崇的精神、慈愛的默觀及讚頌來宣認信經。** [13]

我祈求聖施禮華讓我們有心地說「我信」credo這兩個字，他以超然的熱情整天重複地說這兩個字。他還建議我們：**學習讚美聖父、聖子及聖神。學會特別欽崇至聖聖三：我相信天主聖父、我相信天主聖子、我相信天主聖神；我期望天主父、我期望天主子、我期望天主聖神；我熱愛天主聖父、我熱愛天主聖子、我熱愛天主聖神。我相信，我期望，我熱愛至聖聖三。** [14]他繼續說：**靈魂非常需要這種崇敬作為超性的操練，儘管不是用言語，卻透過心靈的行動而表達出來。** [15]我們是否利用他的這些建議？我們是否如同天主期待我們般「相信」祂？對全能永恆的天主的相信能給我們安全感嗎？

基督徒的信仰和行為建基於信經的第一信條。正如本篤十六世在信德年開始的前夕所說：**我們應該學習(梵二)大公會議最簡單和最基本的教訓：即基督宗教本質在於信仰三位一體的大愛的天主，及在於信仰個人和團體與引導和賦予我們生命意義的基督相遇。其他一切皆出自於此.....。大公會議提醒我們，教會及其每一肢體均有職責、聽命去傳達天主聖言救恩之愛，這樣我們可以聆聽並接納這個神聖的召叫，包含我們永恆的真福。**

[16]

故此我們需要深入瞭解這信仰宣認中的第一條條文。「我信天主！」這信仰宣認中的第一項聲明，是最重要和基本的。全部信經都談論天主，即使提及人和世界，也是因涉及天主的緣故。信經的所有條文都繫於第一條，激勵我們更清楚地認識那把自己逐漸啟示給人的天主。既然它包含這麼基本的聲明，我們把它傳遞給他人時，千萬不可讓它變得乏味。在這封信的

開端我已提醒你們，我們絕不會缺少天主的助佑。

在這十一月期間，禮儀邀請我們以特殊的方式思考這些永恆的真理。我認同聖施禮華所說：**我們不應忽視我們注定的崇高終向。**「人縱然賺得了全世界，卻賠上了自己的靈魂，為他有什麼益處？或者，人還能拿什麼作為自己靈魂的代價？」(瑪16:26) 我們只有一個超性的最後終向，它包括、完美化、改善和提升我們的自然終向，因為聖寵假設、包括、治癒、提昇我們的本性。[17]

讓我們深信，只要按照信經生活，把它整合於我們的全部生命裡，我們便可更清楚地瞭解，及熱愛我們對天主美好的依賴，更懂得體驗我們是祂的子女的無比的喜樂。《天主教教理》提醒我們，信仰會對我們的一生有著極大的影響。首先，它鼓勵我們藉由欽崇祂認識天主的偉大和威嚴；稱謝祂賜給我們的一切恩佑；珍惜所有按

照天主的肖象和模樣造成的男男女女真正的尊嚴，他們應受到敬仰和尊重；善用一切吾主給我們使用的受造物；在任何情況中信賴天主，即使在逆境中也不例外。[18]

在結束之前，我要求大家為幾天前已結束的「新福傳」世界主教會議加倍祈禱，好使它果實豐盈。讓我們希求師保聖神的氣息能傳遍天涯海角，感動天主教徒的心去積極地參與本教宗不斷地在促成的信仰之春。

特別為那些於本月3日在聖尤金大殿領受執事職的弟兄們祈禱。我們將在11月28日那天慶祝主業團被立為屬人監督團三十週年紀念，讓我們加倍感恩至聖聖三。自從那時開始，我們獲得多少屬靈的果實。當我們父親的「特殊意向」實現時，一如我們鍾愛的歐華路主教寫信保證我們說的，一切美好的事物都會隨著它而來！
omnia bona pariter cum illa ! [19]

讓我們藉着聖母，並通過聖施禮華的第一任繼承人的代禱，使我們的感恩高達天庭。歐華路主教曾祈禱、受挫折並千辛萬苦地工作，為了要完成我們創辦人託付給他的任務（特殊意向）。我們每個人也可以具體、獨特地表達這份謝意：我們要堅定地信賴天主，為了更親近祂，我們要每天不停地努力重新開始。

我以深情祝福你們，

你們的父親，

+ 浩偉

[1] 本篤十六世，公開接見講道，
2012年10月17日

[2] 同上

[3] 聖施禮華《書信》1967年3月19日，5號

[4] 同上

[5] 本篤十六世，公開接見講道，
2012年10月17日

[6] 聖施禮華《書信》1967年3月19
日，42號

[7] 本篤十六世，公開接見講道，
2012年10月17日

[8] 羅馬彌撒經書，「尼西亞•君士坦
丁堡信經」

[9] 聖施禮華《書信》1967年3月19
日，42號

[10] 參閱《天主教教理》36–38

[11] 《天主教教理》234

[12] 同上，237

[13] 聖施禮華《書信》1967年3月19
日，55號

[14] 《鍊爐》 556

[15] 同上

[16] 本篤十六世，公開接見講道，
2012年10月17日

[17] 聖施禮華《書信》1967年3月19
日，59號

[18] 參閱《天主教教理》222-227

[19] 智7:11。參閱《書信》1982年11
月28日，4號 (Family Letters, 2, 313)

pdf |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from [https://opusdei.org/zht/article/
jian-du-de-xin-11yue/](https://opusdei.org/zht/article/jian-du-de-xin-11yue/) (2025年4月5日)